

华泰财险医疗美容手术并发症保险费率表

一、保险费计算公式

保险费 = Σ (各项保险责任保险金额 \times 对应的基准费率) \times 风险调整系数

二、基准费率

手术项目	医疗美容并发症	基准费率 (%)
眼部整形	因接受眼部整形手术而在手术区域形成皮肤疤痕且疤痕面积 $\geq 2\text{cm}^2$ 的	0.5
	因接受眼部整形手术而导致疤痕眼或下眼睑外翻的	0.4
	因接受眼部整形手术而造成不可恢复的面部神经损伤至面瘫的	0.4
	因实施眼部手术, 严重提肌问题, 造成闭眼困难或睁眼困难	0.5
	因实施双侧对称性眼部手术, 造成双侧明显不对称, 两眼宽度差距 $\geq 0.3\text{cm}$ 的	0.6
	因实施眼部手术, 造成手术区域形成皮肤疤痕且疤痕面积 $\geq 0.5\text{cm}^2$ 的	1.0
	因实施眼部手术, 术后 30 天内造成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4
鼻部整形	因接受鼻部整形手术而在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因接受鼻部整形手术而发生手术区域皮肤破溃且破溃面积 $\geq 2\text{cm}^2$ 的	0.2
	因接受鼻部整形手术而造成必须通过二次手术矫正的鼻子歪斜、感染变形、硅胶脱出其中之一的	0.8
	因接受鼻部整形手术而造成面部神经损伤至面瘫的	0.2
	造成鼻小柱歪斜, 造成鼻根到鼻尖明显歪斜, 且歪斜角度超过 15 度	0.3

	因实施鼻部手术,造成鼻翼(鼻孔)严重不对称的,两鼻翼宽度差距 $\geq 0.5\text{cm}$	0.4
	因实施鼻部手术,在手术之日后的3个月内,假体或自体填充物脱出	0.5
颌面整形	因接受颌面整形手术而在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因接受颌面整形手术而发生手术区域皮肤破溃且破溃面积 $\geq 2\text{cm}^2$ 的	0.2
	因接受颌面整形手术而造成必须通过二次手术矫正的下巴歪斜、假体在体内上移或者下移超过2cm 其中之一的	0.3
	因接受颌面整形手术而造成面部神经损伤至面瘫的	0.2
	因接受颌面整形手术,术后30天内埋线线头脱出	0.3
	因接受颌面整形手术,术后30天内假体填充物脱出	0.3
胸部整形(男女胸型美化、假体隆胸、去副乳、乳头整形、乳晕整形)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而发生假体外露的	0.4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而造成假体破裂或假体渗漏的	0.4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而造成气胸、液气胸、血气胸或脓胸其中之一的	0.2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而造成单侧乳房切除的	0.1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而造成双侧乳房切除的	0.06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术后30天内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3
	造成不可恢复的神经损伤	0.1
	因接受乳房整形手术,大小不一左右不对称需要二次手术的,偏移 $\geq 2\text{cm}$	0.5
吸脂整形	因接受吸脂整形手术而在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5

	因接受吸脂整形手术而在手术区域发生皮肤坏死且坏死面积 $\geq 4\text{cm}^2$ 的	0.3
	因接受吸脂整形手术而形成脂肪栓塞，形成肺血管栓塞和深静脉血栓的	0.4
微整形手术意外	因注射玻尿酸或肉毒素，造成注射部位在手术之日后 15-30 日内，注射区域发生严重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因注射玻尿酸或肉毒素，造成血管栓塞，或由栓塞引起的其他并发症	0.2
	因实施微整形注射手术，造成手术区域形成皮肤疤痕且疤痕面积 $\geq 2\text{cm}^2$ 的	0.2
	因实施玻尿酸或肉毒素注射，造成不可恢复的面部神经损伤造成面瘫的	0.2
	因注射玻尿酸或肉毒素，造成注射左右不对称，包含部位：脸颊、太阳穴，不对称偏移超过 0.8cm	0.4
半永久（纹眉、纹眼线、纹发际线、漂唇）	因实施半永久整形，术后 7 天内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因实施半永久整形，术后 30 天内整形部位发生上下左右不对称偏移超过 0.5cm（纹发际线除外）	0.5
自体脂肪填充（自体脂肪丰卧蚕、丰额头、丰太阳穴、丰唇、全脸填充、去法令纹、垫下巴、隆鼻、丰面颊、丰泪沟、丰苹果肌、丰眉弓、丰鼻基底、丰眼窝、丰耳垂、丰臀、隆胸）	因实施半永久整形，术后 7 天内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因实施半永久整形，术后 30 天内整形部位发生上下左右不对称偏移超过 0.5cm（丰臀、隆胸除外）	1.0
	因实施自体脂肪填充术，术后 30 天内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因实施自体脂肪填充术，造成不可恢复的面部神经损伤或面瘫	0.2

	因实施自体脂肪填充术,手术区域形成肿块、结节,直径大于 $\geq 1\text{cm}$,且术后 90 天内未消退(丰臀、隆胸除外)	0.2
	因实施自体脂肪填充术,填充区域发生凹陷,凹陷面积 $\geq 0.5\text{cm}^2$ (丰臀、隆胸除外)	0.3
	因实施自体脂肪填充术,大小不一或左右不对称需要二次填充,偏移 $\geq 2\text{cm}$ (仅限于丰臀、隆胸)	0.1
皮肤美容	面部或身体严重烧伤、灼伤、感染等需要住院治疗的	0.1
	面诊过失造成严重过敏或斑痕严重,导致疤痕面积 $\geq 0.5\text{cm}^2$ 的,过敏治愈者除外	0.5
	水光针操作不当,术后 30 天内,出现大面积皮丘,术后 30 天内丘疹未治愈,遗留疤痕面积 $\geq 0.5\text{cm}^2$ 的,丘疹治愈者除外	0.3
美体塑形(射频溶脂、冷冻溶脂、吸脂、其他美体(腹壁成形术、假体丰臀、小腿神经阻断术、埋线减肥))	术后 30 天内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的	0.2
	术后 90 天内手术区域发生脂肪结节、肿块等,结节直径大于 $\geq 2\text{cm}$	0.2
	造成不可恢复的面部和腿部神经损伤(小腿神经阻断术除外)	0.1
	术后 90 天内凹凸不平,凹陷面积 $\geq 2\text{cm}^2$ 、手术区疤痕面积 $\geq 2\text{cm}^2$	0.2
	术后 90 天内埋线线头露出	0.5
	术后 30 天内假体填充物脱出	0.5
毛发种植(种植眉毛、睫毛、鬓角、胡须、胸毛、私密毛发、发际线、美人尖、头顶加密种植、疤痕种植)	术后 30 天内,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的	0.3
私密整形(男性私密:阴茎增大、切包皮;女性私密:手术紧缩阴)	术后 30 天内,注射区或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或者严重灼伤并经手术引流的	0.2

道、激光紧缩阴道、处女膜修复、小阴唇手术、阴蒂整形术、私密漂红、G点注射、私密超声刀)	术后 90 天内, 造成不可恢复的性功能损伤	0.3
面部轮廓(假体丰额头、额头缩小、丰太阳穴、垫眉弓、手术去法令纹、酒窝成形术、人中缩短术、颧骨颧弓、面部提升、上下颚、瘦脸、下巴整形)	手术区域发生严重化脓性感染并经手术引流治疗的	0.2
	造成不可恢复的面部神经损伤或面瘫	0.1
	术后 90 天内, 手术区疤痕面积 $\geq 0.5\text{cm}^2$	0.5
	上下左右不对称偏移超过 0.8cm	0.8
	术后 30 天内, 埋线线头露出	0.2
	术后 30 天内, 假体填充物脱出	0.3

三、风险调整系数

1、医疗美容手术分级

美容手术分级	调整系数
一级手术	0.8
二级手术	1.0
三级手术	1.1
四级手术	1.3

注：1、医疗美容手术分级详见卫生部办公厅于 2009 年 12 月 11 日发布的《医疗美容项目分级管理目录》；

2、未分级手术项目使用一级手术项目调整系数。

2、医院等级

医院等级	调整系数
三级	0.8
二级	1.0
一级	1.15
其他美容医疗机构	1.2

3、医生级别

医生级别	调整系数
主任或副主任医师	1.0
主治医师	1.2

4、被保险人接受医疗美容手术的麻醉方式

麻醉方式	调整系数
无麻醉	0.8
局部麻醉	1.0

全身麻醉	1.2
------	-----

5、被保险人接受医疗美容治疗的身体部位

被保险人接受美容治疗部位	调整系数
毛发种植	0.8
四肢	1.0
眼部	1.05
鼻部	1.1
腹部	1.1
臀部	1.1
颌面部	1.2
胸部	1.3

6、有效期（从接受麻醉诱导或开始手术（二者以发生时间在前者为准）开始计算）

有效期	调整系数
30日	1.0
60日	1.1
90日	1.2
180日	1.3

费率表使用说明：

- 1、各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
- 2、各调整系数相关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时，该系数取 1.0。
- 3、调整系数无对应数值或不在上述费率表范围内的，应根据上述费率表采用线性插值法予以确定。
- 4、个体风险的保险费率可依据以上风险特征上下浮动，但每项调整系数的浮动不应超过本表的规定范围。
- 5、风险调整系数的累计调整幅度不超过基准费率的 30%。